

珠池·白龙城三则

一

《闽粤巡视纪略》为清康熙时工部尚书杜臻撰，他在康熙二十三年二月初四日早上从廉州往白龙访问，记述了他沿途及至白龙所见所闻：“二月丁酉朔四十里至上窑，又三十里至白龙城，明时采珠内监所驻也。城有四门，内官署及巡道署废址犹存于城之东隅，皆荡为墟莽，城亦倾坏。是夕宿于野，四无人居，有巨虎野猪……”

二

在县东南隅，今营盘公社白龙大队，距县城 36 公里。

三

洪武初年创，城周 330 丈，墙高六米，宽六米，内外砌青砖，中填黄土一层，珠贝一层，层层夯实。城分东、南、西 3 门，城门有楼，可瞭望全城和路上。城内有采珠公馆、珠场巡检署及盐场大使衙门和宁海寺等。现仅剩南门城垣的一堆黄土，宁海寺只剩一断头石龟和宁海寺碑镌于龟背，已剥落难辨矣。

城南五十米处有太监坟两座，墓旁尚存“李爷德政碑”和“黄公去思碑”各一。